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
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0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38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6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991,733.8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在力求对标的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方法及基本面分析进行积极的指数组合管理与风险控制，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主要利用量化选股模型，在保持对标的指数紧密跟踪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目标指数的投资收益。 （1）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以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权重为基础，通过控制股票组合中各股票相对其在标的指数中权重的偏离，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控制，进行指数化投资。 本基金力求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

	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以外，还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A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826	02382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739,955.09 份	11,251,778.7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A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1,466.72	-574,116.29
2. 本期利润	1,519,900.20	2,199,947.8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54	0.125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163,622.16	15,249,738.5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596	1.3553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90%	1.36%	17.61%	1.56%	-9.71%	-0.20%
过去六个月	4.75%	1.44%	19.93%	1.58%	-15.18%	-0.14%
过去一年	31.80%	1.21%	49.68%	1.35%	-17.88%	-0.14%
自基金合同	35.96%	1.19%	53.32%	1.34%	-17.36%	-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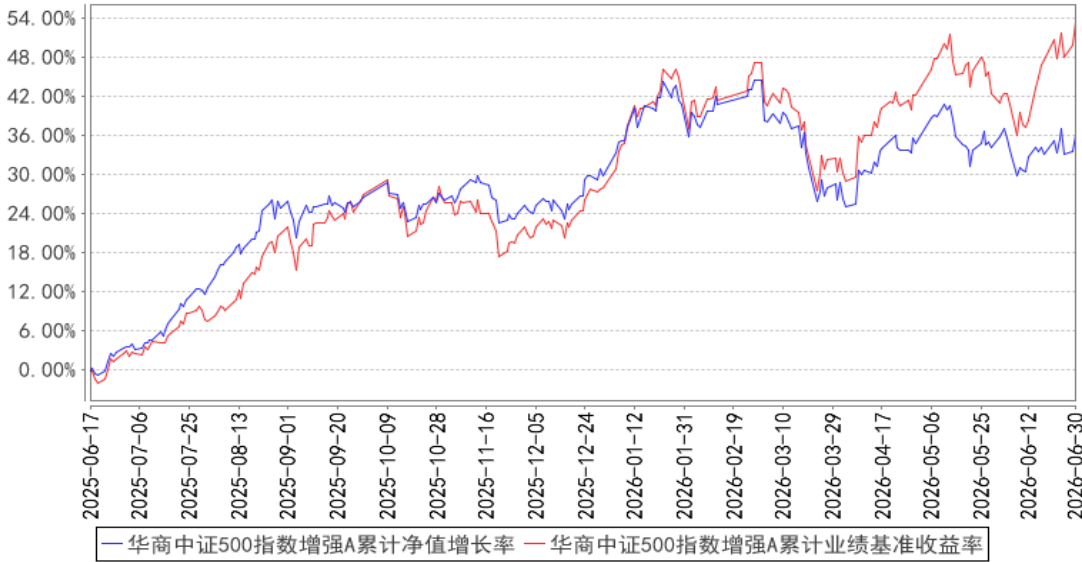
生效起至今						
-------	--	--	--	--	--	--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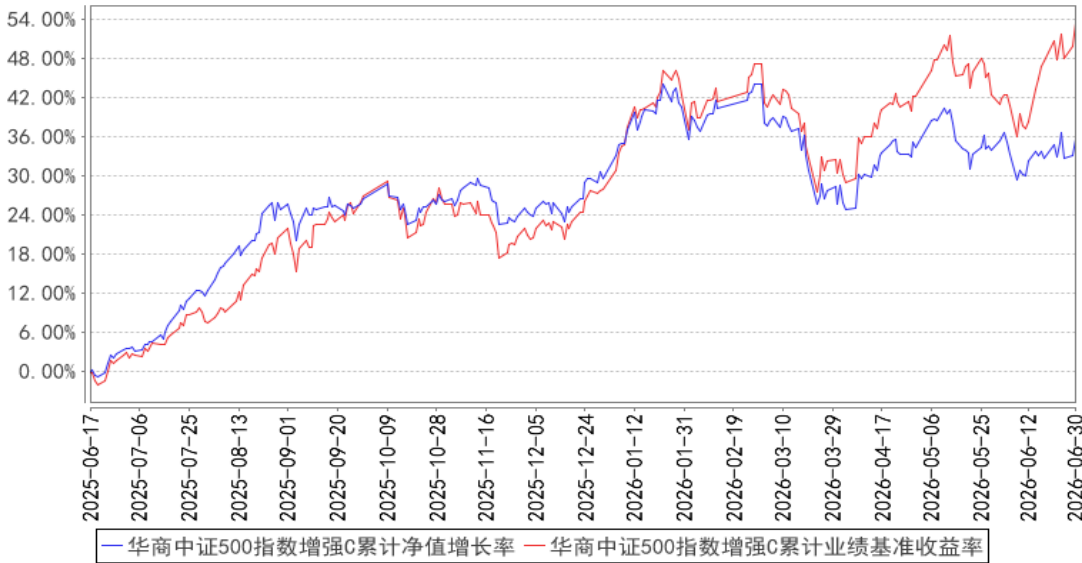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81%	1.36%	17.61%	1.56%	-9.80%	-0.20%
过去六个月	4.59%	1.44%	19.93%	1.58%	-15.34%	-0.14%
过去一年	31.39%	1.21%	49.68%	1.35%	-18.29%	-0.1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5.53%	1.19%	53.32%	1.34%	-17.79%	-0.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商中证500指数增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商中证500指数增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6 月 17 日。

②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邓默	基金经理，公司量化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司公募业务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5 年 6 月 17 日	-	15.1 年	男，中国籍，数学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1 年 6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助理、产品创新部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 9 日至 2017 年 4 月 26 日担任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 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 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量化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 23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 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担任华商电子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担任华商计算机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 月 23 日担任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3 月 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 1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 17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 5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 1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海洋	基金经理	2025 年 6 月 17 日	-	9.2 年	男，中国籍，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7 年 3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量化研究员；2022 年 4 月 6 日至 2024 年 1 月 2 日任基金经理助理；2024 年 1 月 3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 1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 2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 17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 5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9 月 23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上证科创板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① “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对外披露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 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市场出现小幅上涨，但是结构分化的整体行情，一季度市场整体处于整体震荡的环境中，3 月份市场受到外部事件的影响出现整体性的指数调整，而进入 2 季度之后，随着海外科技股的回暖以及国内 AI 相关板块景气度的提升，出现了科技单边上涨的结构性行情，带动整个市场的向上机会。同时市场整体结构出现明显的 K 型分化，传统的周期和消费行业处于相对弱势的市场行情中，增加了量化模型的选股难度。本产品类型是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以标的指数（中证 500 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在今天的投

资中，考虑到市场内部分化较大，我们的投资配置思路依然坚持指数成分股中的中大市值龙头为主，辅助以均衡配置的理念控制组合波动。

展望后市，我们依然看好整体 A 股市场的向上机会，等待短期的震荡状态结束之后，市场有望继续进入震荡向上的趋势之中。综合来看基本面状态稳健，中长期波动较小的龙头股最终会受益于市场的中长期修复。我们依然看好中证 500 指数在市场震荡期体现较好的防风险能力，在组合中也会核心关注大盘价值以及新兴成长领域的优质个股。我们希望用一个较为均衡的配置，力争创造中长期可以超越基准的超额收益策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A 类份额净值为 1.3596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359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90%，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17.61%。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C 类份额净值为 1.3553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355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81%，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17.6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自 2026 年 4 月 30 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2,811,798.55	71.28
	其中：股票	22,811,798.55	71.2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191,975.37	28.72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32,003,773.9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45,029.60	1.41
C	制造业	11,830,549.69	48.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88,368.00	2.82
E	建筑业	741,911.00	3.04
F	批发和零售业	366,400.00	1.5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70,637.00	3.1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39,333.28	5.49
J	金融业	1,353,908.80	5.55
K	房地产业	130,991.00	0.5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5,434.00	1.2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57,008.00	1.87
S	综合	—	—
	合计	18,329,570.37	75.08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01,743.00	1.65
C	制造业	3,134,713.18	12.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41,020.00	1.8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0,720.00	1.35
J	金融业	80,008.00	0.3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94,024.00	0.39
	合计	4,482,228.18	18.36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885	吉祥航空	53,000	545,370.00	2.23
2	688385	复旦微电	6,267	446,774.43	1.83
3	688728	格科微	18,918	398,034.72	1.63
4	002402	和而泰	14,600	377,118.00	1.54
5	002517	恺英网络	22,400	364,000.00	1.49
6	688778	厦钨新能	6,300	342,720.00	1.40
7	002414	高德红外	24,600	326,196.00	1.34
8	300136	信维通信	2,700	321,975.00	1.32
9	300373	扬杰科技	2,000	314,460.00	1.29
10	688469	芯联集成	29,100	308,751.00	1.26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1308	江波龙	600	422,280.00	1.73
2	688525	佰维存储	786	388,857.78	1.59
3	601872	招商轮船	21,000	368,970.00	1.51
4	002558	巨人网络	12,000	330,720.00	1.35
5	688183	生益电子	2,426	321,202.40	1.3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以控制风险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国债期货投资中将以控制风险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以对冲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组合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巨人网络

2026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出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6〕21 号，文件显示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1）未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2）未就关联交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经查，2020 年 9 月，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上海卓闲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转让合肥灵犀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相关股权转让款资金穿透来源于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构成关联交易，但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依法披露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时任董事长史玉柱、总经理刘伟、董事会秘书孟玮为上述违规行为的主要责任人。

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五十九条规定，重庆证监局对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史玉柱、刘伟、孟玮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将相关情况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处罚决定日期：2026 年 4 月 29 日。

招商轮船

2026 年 5 月 7 日，上海证监局《关于对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6〕141 号）显示，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外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外运集运）2021-2023 年，存在将部分航次预估收入作为确认金额、跨期确认部分航次收入、共同投船和仓位互换业务错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等会计差错。2022 年至 2023 年，中外运集运存在未计提增值税免抵税额对应形成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附加，未将租入的集装箱船及房屋建筑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等会计差错。受中外运集运上述会计差错影响，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2022 年和 2023 年半年报、年报披露的财务报告不准确。对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警示函。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A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312,924.56	21,605,401.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17,511.39	16,413,689.3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490,480.86	26,767,312.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39,955.09	11,251,778.7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别		20%的时间 区间					
机 构	-	-	-	-	-	-	-
个 人	1	2026-06-30	5,642,237.43	0.00	2,000,000.00	3,642,237.43	20.24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及以上的情况，由于持有人相对集中，本基金可能面临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延迟或暂停赎回的风险，且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